

罗淑创作简论

杨国华

罗淑,四川简阳人,生于1903年。她早年在乡下及成都读书,1929年赴法国留学。1933年回国后,曾在上海从事翻译和教育工作。1936年,她在巴金、靳以合编的《文季月刊》上发表了处女作《生人妻》,受到文艺界的重视,此后便在文坛上辛勤耕耘。1938年2月,不幸于产后被误诊而病逝。罗淑的作品不多,主要有短篇小说集《生人妻》、《地上的一角》和小说散文集《鱼儿坳》。她的创作生涯也不长,前后不过一年多。然而,她却在短促的时间内,以“自己的声音”显示了独特的创作个性,以其有限的作品开拓了自己独有的艺术天地,“以她留下来不多的几篇文字活在人心”^①,从而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确立了她光辉的文学地位。

—

在“五四”以来的新文学运动中,曾出现过不少著名的女作家。她们都以自己的文学成就蜚声于文坛。但由于诸种原因,这些作家往往把视线和感情囿于个人生活的小圈子,或在作品中抒发个人的情怀,一己的忧伤;或以身边的青年男女,多愁善感的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为作品的主人公,反映他们的思想感情及命运。如冰心初期的作品几乎每一篇都有一个冰心在内,爱母亲、爱小孩、爱大自然,满蕴着爱的温柔;卢隐作品处处可见她旧日生活的痕迹,充满“焦灼而苦闷的呼问”;丁玲早期的作品,大都是以表现二十年代青年知识女性精神上的迷乱、傍徨和苦闷而引人瞩目;即使是四十年代步入文坛的张爱玲,由于生活环境和生活经历的关系,她的作品也主要是描写上海和香港等地的中上层社会,刻划那些封建的、资产阶级的男男女女的悲欢离合及其变态心理,仍未走出旧的生活圈子。而罗淑则与她们大相径庭。她一开始创作,就不似若干女子沿着身世凄凉的传统的路子写些哀怨的词句”^②,而是注目于更广阔的社会生活,寄情于劳苦大众,把笔触伸向四川沱江中下游流域的广大农村,描写出一幅败落、凋敝、悲凉的三十年代中国农民的生活图画。在《生人妻》中,她描写了一个农民被迫忍痛出卖妻子的悲惨故事;在《桔子》中,表现了桔农阿全叔为还债不得不低价卖桔的痛苦;而《井工》、《阿牛》、《地上的一角》、《鱼儿坳》等篇,则描写了刚从农民转化为手工业工人(除劳动方式变了,其他方面仍是农民)的盐工的悲惨生活。在罗淑之前,描写盐工生活的作品,除了楼适夷的写海盐工人的短篇小说《盐场》外,无人涉笔,四川沱江流域山地农民的生活,也从未有作家描写过。而罗淑则独辟蹊径,她在作品中所展现的四川沱江流域农民和井盐工人生活的独特画卷,无疑拓宽了三十年代中国现代文学题材的新天地。对此,李健吾先生曾给予了这样的评价:“特别是那些关于盐厂的断片小说,把一个我从来不曾接近

的世界展现给我看,似乎还没有第二个作家注意这个偏僻角落。”^③显然,在题材的开拓方面,罗淑是有其独特贡献的。

二

左拉赞扬巴尔扎克说:“他的伟大,是因为他描绘了他的时代,而不是因为他杜撰了一些故事。”^④绘制时代生活的画面,体现时代精神,给读者以强烈的时代感,是构成艺术作品的思想价值和艺术感染力的重要因素。罗淑作品之所以具有独特的价值,还在于她真实深刻地反映了她所生活的时代,深入地揭示了社会生活的某些本质的方面。

号称天府之国的四川是富庶的,但在内忧外患的三十年代,生活在这里的农民却贫困破产,竭尽全力而无法维持生计。《生人妻》中的卖草人夫妇,由于生活日趋艰难,不得不卖掉原有的一点田地及房子,靠打草为生。他们每天辛勤劳动,开始还能勉强糊口,后来连草也卖不出去。为了给妻子一条生路,丈夫不得不满怀屈辱与羞愤,卖掉妻子。《桔子》中的阿全叔一家,惨淡经营,盼来了桔子丰收,但迫于欠债,却不得不被狡诈的商贩以极其低廉的价格收去,连孙子想吃一个也不可。《轿夫》中的年青妇女,为了“肚皮”,不得不“挂着一件给汗水灰尘糊紧了了的褴褛的衣裳”,女扮男装,忍受打骂和凌辱,充当抬轿的苦役。在罗淑笔下,写的几乎都是丧失和正在丧失土地的农民,或者被迫离开土地另谋生路的农民。通过农民被无情地抛出历来的生活轨道,被抛出世代所赖以生存的土地的种种遭遇,作家十分真实地表现了三十年代农村经济破产,人民日益贫困,陷于绝境的严酷事实。在最能展示出“家乡特别情况”的关于盐工生活的作品中,罗淑则真切地再现了盐灶地狱般的生活和劳动场景:盐工们没日没夜地从事繁重的体力劳动,精疲力竭之时,不得不“用一节竹签两头捏个小泥巴把眼皮上下绷起来”,继续替厂主干活,但吃的却是“有砂子磨牙的开水饭”,经常“躺在牛粪便中。”(《井工》)不仅如此,他们还不被管事工头当人看待,牛马不如。《井工》中老瓜的父亲在盐灶上干了二十年,失脚踏进沸腾的盐锅里,连尸首也见不着。而牛死了,管事还念它有功劳,给它一个全尸。老瓜只因偷吃了管事的埋在土里的死牛,竟被加以“挖坟盗尸”的罪名而开除。《阿牛》中的何管事,不仅在经济上盘剥阿牛,还霸占了阿牛的母亲,在精神上践踏了阿牛的尊严。罗淑以满怀同情和悲愤的笔触,描绘了盐工所受的非人的肉体折磨和封建的超经济剥削,再现了广大农民在水深火热中痛苦地煎熬和挣扎的辛酸与痛苦。

罗淑不仅描绘了农民盐工悲惨的生活画面,还以敏锐的思想和观察力,从经济关系入手,揭示了盐厂主、灶户和盐工、农民的阶级对立状况,揭示出当时日益激化的阶级矛盾。在作者笔下,广大农民一天比一天贫困,他们被迫丧失土地,出卖劳力,租地欠债,而厂主和灶户却是“家家发”,“成千成万地赚。”正如《地上的一角》中的阴阳先生对二爷所说:“总之,他们越发,你们就越败”,“他们发就只有你们倒灶了,难道个个都发财?”富者越富,穷者越穷,这是旧中国阶级矛盾的生动写照。罗淑借阴阳先生之口,道出了“人吃人”的旧中国剥削制度的实质,反映出社会生活的本质特征。与此同时,罗淑还将政治压迫和经济剥削联系起来描绘,形象地揭示出管事、灶户等之所以横行霸道,是因为有所谓“法律”、“国法”、“公事”等国家机器为他们撑腰。《地上的一角》中的盐贩们恳请主管盐税的“公垣”不要取消“敷水”,就被斥为“好不懂法律”;农妇向盐工讨盐水,也遭到“穿黄短衣的公事人”“拖你进公垣”的威胁。老实的二爷仅仅因为在称盐时被拥挤的人群所

推搡,踉跄扑在王师爷身上,竟被加以“抗税”、“闹事”的罪名扣押。《阿牛》中的小阿牛,因母亲被管事霸占而痛斥了管事,也被管事以不孝顺母亲,“犯国法”的罪名而重打五十鞭。通过对这些有恃无恐的公事人和管事打着法律、国法的旗号胡作非为,欺压人民的罪行的描写,罗淑尖锐地揭示了旧中国国家机器的反动本质,使作品具有鲜明的政治倾向。

列宁说:“判断历史的功绩,不是根据历史活动家没有提供所需求的东西,而是根据他们比他们的前辈提供了新的东西。”^③在二十年代的乡土文学作品中,作家们也描绘了农民的斑斑血泪和声声呻唤,写出了乡土中国日趋破败衰亡的时代悲剧。但由于作家重在思想启蒙,缺乏对社会矛盾的典型概括,对于悲剧的原因往往还只是归结于饥荒、疾病以及农民作为小生产者的弱点,诸如愚昧无知、狂赌烂饮等等。有的乡土文学虽然写到了经济剥削政治压迫的阴影,但除了正面描写军阀混战酿成的祸害外,这些方面的内容一般都相当模糊淡薄。和前辈作家不同,罗淑不仅用很多笔墨正面从经济关系和劳动场面来描绘农民的生活,而且融入了鲜明的阶级意识和政治意识,揭示出产生悲剧的阶级根源和社会根源,这就使她的作品具有充实的社会生活内涵,对生活的反映具有相当的艺术深度,呈现出与二十年代乡土文学不同的特点。如果说二十年代的乡土文学具有浓郁的伦理批判色彩,表现出以反封建为内容的基本主题的话,那末罗淑的小说则具有强烈的阶级斗争气息,展现了反帝反封建相交融的深刻内涵。这些作品,和同一时期左翼作家优秀的农村题材作品一起,共同汇成了三十年代乡土文学的创作大潮。

三

西班牙作家 M·德利维斯在他的《小说技法研究》中说:“一部小说的要素是人物,塑造活生生的人物是小说的主要任务。”^④文学作品的力量实际上是形象的力量。罗淑创作的成功,除了其题材真实独特,开掘深刻之外,还在于塑造了一批真实生动的人物形象。她笔下的人物形象是生活中典型化了的人物形象。这些人物既有鲜明的个性,有血有肉,又带有时代的烙印,显示出较深刻的思想内涵和生活底蕴。如果说,二十年代写作乡土文学的作家,还重在揭示广大农民的悲苦命运和所受的封建主义毒害,所着重渲染的还大都是农民的愚昧和麻木;那末,在罗淑的作品中,则有了显著的变化和发展。罗淑没有将笔墨仅仅停留在对人物悲苦命运的描绘上,也较少写人物身上的痼疾和因袭重担,而是着力于开掘人物性格中的积极因素,写他们与屈辱生活的搏斗,赞美他们美好的心灵,表现他们倔强的灵魂。她笔下的人物,无论是劳动妇女、井工,还是贫苦农民,都再也不是逆来顺受、任人宰割的可怜虫,而是在严酷的现实面前作着挣扎,并且倔强地挺立着的强者。他们乐观、倔强、自爱自重,有着对生活的积极态度及坚韧不拔的生活意志。《刘嫂》中的刘嫂,经历异常悲惨,十五岁上被人拐卖,在一个大户人家当女,不久被主人奸淫后赶出来,在临街的茅厕里生下孩子。她当过佣人,讨过饭,嫁过三个男人,“个个都打我”。命运是如此坎坷不幸,但她对生活却始终没有绝望。当主人辞退她时,别人劝她去求情,她却说:“人只要有两只脚、两只手,到处好找饭吃,我连叫花子都当了,还有什么做不来。”此后,她为生活到处流落。但不管生活如何艰辛,她都抱着“那里黑就那里息,一个人总不会饿死”的信念,顽强地追求着生的权利。在罗淑前后,不少作家写过女佣,有的同情她们不幸,有的赞美她们忠厚,有的鞭挞她们的堕落,唯有罗淑塑造了一个从苦难中挣扎出来的豪放不羁,刚强无畏的形象。这种积极乐观、坚毅的精神,也同样突出地表现在《生人妻》中的“妻子”,《轿夫》中的女轿夫身上。当我们看到“妻子”在新丈夫家

里那样惶惑无助之时，还情不自禁地忙着喂猪的情景和女轿夫在一片哈哈声中说出女扮男装抬轿是“为肚皮”之时，都不由得生起一种崇敬之情。在这些健康、执著、刚强的形象中显示出来的永不熄灭的求生意志和潜在的精神力量，使读者感受到的已不再只是沉重的压抑，而能看到觉醒的希望。

罗淑笔下的人物，一方面有着坚韧不拔的生活意志，同时，也决不忍气吞声、委曲求全。一旦生活的运行超出日常的轨道，变得更为残酷难忍时，他们就不再只是挣扎着活下去，而是尽其所能的作出针锋相对的反应，不为严酷的命运所屈服，为改变生活处境而积极起来抗争。《生人妻》中的妻子，既具有勤劳善良、温柔体贴的中国妇女的传统美德，又敢怒敢言，富于反抗精神。当她知道丈夫要将她卖给大胡时，就泼辣地骂他“狼心狗肺”；她不堪忍受欺侮，在再婚的筵宴上就拒绝与大胡喝对杯新人酒；当小叔子半夜里企图调戏她时，她更是伸手一掌，把小胡打得跌倒在地上，还“一手拨开猪圈的门就往外跑。”在她的性格中，闪现出可贵的抗争火花。这种抗争精神，在《井工》中的青年盐工老瓜身上也得到鲜明的体现。老瓜的本名是梧子，“老瓜”的意义是无力，是懦弱，甚至是憨痴，但就是这样一个被生活折磨得愚憨，在别人眼中被轻蔑的人，内心仍蕴积着对不平社会，对剥削者压迫者的一腔仇恨。当他的弟弟冻饿而死，自己又被工厂开除之时，一股强烈的复仇反抗念头油然而生，他变得“有力气、有胆子”，暗中准备下虎凿，出人意外地开跑了丁厂老板堆满盐巴的庞大盐车，《地上的一角》里的长发，面对灶主的盘剥，不甘认命，联合穷哥们铤而走险，拿着刀枪偷运私盐，向社会挑战。罗淑笔下农民和盐工的反抗虽然都还是盲目的、自发的，但却体现了勇敢的一争精神和对黑暗现实、对反动统治的否定。他们以不同的方式证明自己的价值，卫护自己的权利，表现出对于自身尊严和力量的觉醒。从中，读者能隐隐觉出地火的奔突，感觉到三十年代初动荡不安的时代气息。这些坚忍刚强的灵魂，犹如干柴，只要碰上革命的一星火花，就能燃起燎原的烈火。和同一时期左翼作家笔下的农民革命者相比，这些人物缺少后者的革命要求和行动，但在性格塑造上，包括对于他们作为劳动者的精神风貌和内在力量的发掘方面，要比后者丰盈完整。显而易见，罗淑笔下的这些人物形象，是有着它独特的思想价值和美学价值的。

四

作为一个出身并一直生活在社会的中层，曾经留过洋，受过完备的西方现代文化熏陶的女性作家，罗淑为什么会一开始创作就把目光执著地描向社会底层，并着力表现底层劳动者美好的心灵，倔强的灵魂呢？

这首先与她独特的生活经历和所受的文学熏陶有密切的联系。

罗淑童年生活在四川简阳农村，沱江流域的生活对她的创作和心理有极大的影响。当时，她父亲办了一个盐厂，雇佣了十六七个工人，从事汲盐水熬盐的繁重体力劳动。盐工们从早到晚累死累活，到头来还是没吃没穿，牛马不如。盐灶附近农民的生活，也跟盐工同样悲惨。罗淑从小耳闻目睹盐工和农民的苦难，感受着他们善良、淳朴的品质，幼小的心灵里很早就播下了对受苦人同情的种子。童年时代对生活独特真切的审美感受，对所写人物事件深入的体验了解，使她具备了冶炼生活矿藏的原始材料。青年时代，罗淑又经历了“五四”新思潮的洗礼，这使她进一步从理性上站到了劳动人民一边。她开始把自己的命运和民族国家的前途命运紧紧联系起来，并以巨大

的勇气冲破旧中国的封建牢笼,奔赴法国留学。在法国,她广泛接触了西方先进的科学文化,接触了民主主义、人道主义思想。外国的进步文学,尤其是那些以被侮辱被损害的人物为主人公的俄罗斯文学作品及其人道主义精神都给予她极大的影响。因此,她创作伊始,便自然地向家乡的劳苦大众献上一片赤热的情怀,以熟悉的沱江流域为聚焦点,表现感受尤深的农民及盐工的生活,为他们呼吁,为他们呐喊。

别林斯基说:“诗人创作活动的源泉就在于表现他个人性格里的那种精神,所以他的作品的精神和特征首先应该从他个人性格里去找解释。”^⑧罗淑之所以特别着重表现底层人民美好的情怀,刚强的性格,还与作为创作主体的她的性格、气质有着密切的关系。罗淑是一个深受新思潮熏陶,有主见,有个性,正直倔强的女性。她有胆有识、不畏强暴,在中学读书时,就敢于义正辞严地当面斥责一群全副武装,拦路戏弄女学生的军阀官兵。她有着很强的独立自主意识,敢于向封建旧习俗挑战。当年简阳的姑娘,不到二十岁就要“放人户”,她却坚持“要把书读完”,直到二十六岁才结婚。她有着强烈的爱国主义精神和民主意识,面对繁华的巴黎,她说:“一样的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不见得有我们简阳好”。她倔强、刚烈、有着强烈的民族自尊心,在回国的轮船上,女儿的玩具“洋娃娃”被外国男孩抢走了,找她哭诉,她却说:“为什么让这个德国孩子抢走了你的东西,你要是不去夺回来,就不是我的女儿。”文学创作中,一旦客观世界与作家创作主体发生了某种审美契合,外部世界与内在心灵的撞击就会迸发出耀眼的艺术火花,正由于罗淑本身具有这种正直倔强的性格,才使她特别容易体察,特别善于描绘人物性格中那些倔强勇敢的因素,才使她笔下那些人物熠熠生辉。

罗淑在题材选择、人物塑造方面特点的形成,还与时代、环境有着密切的联系。

罗淑开始创作的年代,正是无产阶级革命文学运动蓬勃兴起的时期。在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影响下,面对三十年代激烈的阶级斗争现实和蓬勃兴起的土地革命,许多作家都受到启示和鼓舞。他们更加注意文学和社会生活的联系,纷纷把视野转向凋敝、破产的农村,力图反映出农村动荡、崩溃的现实。描写农村生活逐渐成为三十年代小说创作的主要题材,以至于当时甚至有人惊呼:“几乎所有的作家全写农村去了。”^⑨罗淑创作所受的时代影响是显而易见的。与此同时,罗淑所处的有着众多进步作家朋友的文化环境对她的创作也有显著影响。罗淑一家从法国回国后,与巴金、李健吾、靳以等进步的民主主义作家都过从甚密。他们一起谈文学、搞翻译、交流思想、讨论创作,共同从事革命文艺事业,并参加一些实际的革命活动。在这样的文化氛围中,又有独特的农村生活经历和思想性格基础。罗淑紧紧地把握着时代的脉搏,把她的感情灌注在农村生活的园地,倾注在坚毅、刚强的底层劳动者身上,就不是偶然的了。俄国作家爱伦堡在《谈谈作家的工作》一文中说:“作家不可能要写什么就写什么,要写谁就写谁。他在题材的选择和人物的选择上都受着限制。每一个作家,甚至最大的作家,都有着他们的限度。小说家的创作是被他生活里面的那个社会所决定的……但是作家的创作同时也是被他的一生经历、他的生活经验、他的性格所决定的。”^⑩罗淑的生平和创作,可以说是这段话的最好注释。

五.

罗淑创作的成功,还在于她独特的艺术风格。她的艺术风格,有似于沙汀的冷静、克制,不依

靠自己出头露面呐喊、呼吁和大发议论来鼓动读者，而是以冷峻的客观叙述，以人物本身的言行和内心活动来获得艺术效果。但同时，她的作品中又有一股强烈的感情激流在流淌，展示出一个女性作家特有的丰厚的情感世界。“她不夸张，然而她有感情，她爱人类，然而她不呐喊。”^⑩她把强烈的爱憎富于极端的冷静中，融入精心挑选的情节、精心塑造的人物、精心挑选的细节、精心提炼的对话中。作者感情虽无直接外露，但她的内心情感已付诸笔端，形成一种独特的笔端含情的现实主义表现手法。读她的作品，得到的是一种促人深思与振奋的冷静与热情相互渗透的美学情绪。

从结构上来看，罗淑的作品有一个非常显著的特点，那就是具有双重结构——显在结构和潜在结构，二者相互补充，使作品具有深刻的意蕴。显在结构以叙事为主，采用了截取生活横断面的手法，紧紧抓住具有典型意义的生活片断，正面按时间和事件发展的顺序来组织情节，故事有头有尾，结构完整。潜在结构则以感情发展为线索，小说情节的发展，矛盾冲突的安排都围绕着主人公内心世界的变化和感情的起伏来展开。显在结构写事件的发展，潜在结构写人物感情的起伏变化，二者相辅相成，构成作品丰厚深刻的意蕴。如《生人妻》，显在结构写卖妻事件，作品紧紧围绕着卖草人卖妻、妻子反抗、最后逃回这一中心事件来写，通过单纯、紧凑、集中的情节，描写了人物命运的悲惨和社会的黑暗。而潜在结构却写这对夫妻的生死之恋。从丈夫为求生而决定卖妻引起的内心痛苦到由此而引起的夫妻间的误会，写到误会消除，妻子对丈夫的依恋以及最后由于对丈夫的感情及不堪受辱，逃回原来的家，苦苦地呼唤丈夫。通过对这对夫妻的内心世界和感情起伏的描写，真实深刻地表现了这对夫妻纯朴而深厚的爱情。这个潜在的感情结构，加深了显在结构的意义，使作品更丰厚蕴藉，耐人寻味。又如《贼》，显在结构写校工老陈的儿子因脚疼无法光脚走路而偷了学生的一双皮鞋和电棒，被抓住审问。老陈开始为了保住饭碗，违心地不认儿子，还被迫鞭打儿子，最后终于忍无可忍，承认父子关系和儿子一起被缚的故事。并通过审问时的对话，巧妙地揭示出下层人民贫穷潦倒，受尽欺凌的惨状。而潜在结构却写老陈内心感情的跌宕起伏。从老陈开始见到儿子被抓时的惊慌失措，到为饭碗而违心地不认儿子，责骂儿子时的心痛与愤怒，鞭打儿子时内心的极度痛苦及最后承认父子关系时的激奋，作者细致地描写了老陈感情变化的轨迹，写出了老陈“人”的尊严的逐渐觉醒的心理发展过程。这条潜在的感情线索，深化了主题，丰富了人物，增加了作品内在的力量。显而易见，罗淑作品的双重结构方式，对于她的既冷静、客观、写实又充溢着强烈的感情色彩的独特风格的形成，是有重要作用的。

从人物塑造来看，罗淑善于通过人物的语言、动作来刻画人物的性格。并且特别注重细节描绘，注意把细节化为人物性格的血肉，通过生动、真实、具体的细节描绘来表现人物的性格。如在《生人妻》中写妻子到新夫家里，被人指使到猪圈里去“洗晦气”的时候，看到猪圈里的猪饿得直叫，求乞样的望着进来的人，尽管她惶然失措，却立刻“重新唤起她几年前成了习惯的动作，她四下寻找，终于在一个角上给她发现一桶煮好的‘猪食子’，她把灯挂上铁钉，一手提起桶把，一手扶着桶底，‘空隆，空隆’，往槽里倾。‘黧失——黧——失——猪儿溜溜溜溜——这边来！黧——失！’”^⑪“她等它们每个都把嘴筒放进槽安分的抢食着，她才微笑了。……”这段充满生活实感的细节描写，把妻子作为劳动者的勤劳，对劳动的热爱和对生活的积极态度都生动形象地表现了出来。正如胡风在谈到《生人妻》时所说：“这是农妇的灵魂，就是在这样悲惨的处境下也依然是活着的。”^⑫确实，这里作家写活了人物的灵魂，写出了作为劳动妇女的妻子的本质的性格特征。

“文笔并不华丽，那里面有的是一种真实朴素的美。”^⑬巴金在评价罗淑的创作时这样说。的

确,罗淑和许多中国现代女作家纤巧、绮丽的语言不同,显示着一种泥土般的真实质朴的特色。这种朴素的语言简洁明快,流畅自然,还具有浓郁的地方色彩。如《生人妻》中,九叔公劝卖草人时所用的语言:“打个主意哟!年青人,日子不是捱就捱得过的,麻绳子偏往细处断,喊声有个病痛呢?……你两个安心眼对眼的看着饿死么?依我看,放她一条生路去,你那个媳妇儿!骨头还硬铮铮的,怕什么,只要舍得多跑烂几双水巴茅(草鞋)。”这里的“麻绳子偏往细处断”,“喊声有个病痛”,“多跑烂几双水巴茅”,是道道地地的山区农民土语,既简洁自然、生动形象,又符合九叔公的身份,活画出一个生活经验丰富的好管事的乡间长者的形象。又如《刘嫂》中,刘嫂在回答过去的主人询问时说:“我是撒野惯了,粗脚粗手,更是细巧不来了,就这样吧!……那里黑就那里息,一个人总不会饿死。”“撒野惯了”“那里黑就那里息”,把一个粗犷、乐观,惯于在险滩恶浪中行走的人物性格,活生生地展现在读者面前。语言不仅生动形象、朴实自然,而且富于个性化、口语化。这种洋溢着浓烈的泥土气息和乡土芳香的语言,可以说是罗淑创作的又一重要特色。

与这种朴素的语言谐调的,是罗淑作品那浓厚的乡土气息。在作者笔下,不仅有“鲜艳艳的红桔衬着浓肥的绿叶”,“竹林蓊郁的山坳被一片淡淡的薄雾笼罩着”,“一股蚕豆花香的风夹带点松柏和泥土的气味四野荡漾着”的川西特有的美丽景色和自然环境,还有冷酷、野蛮的独特的娶活人妻的川西乡土风情:在深夜山间小道上,一盏孤灯在前引路,缤纷乱舞的光圈照见了一前一后两个抬轿人,女人到新丈夫家后,还得按规矩到猪圈里去“洗晦气”。这种野蛮的风俗和优美自然的风景画形成强烈的对比,从而构成了三十年代沱江流域农村的一幅畸形的现实图画。和沈从文笔下经过美化的湘西地区的生活画面相比,这幅画面更趋近于真实,更为客观。表现出作者强烈的现实主义精神。

综上所述,罗淑的作品无论在思想上还是艺术上都有着独特的价值,是中国现代文学宝库中可贵的财富。正如巴金所说:“她的作品活下去,她的影响长留。”^③

注释:

①②③⑩李健吾《记罗淑》。

④左拉《小说科学》载《法国自然主义作品选》,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

⑤列宁:《评经济浪漫主义》。

⑥M·德利维斯《小说技法研究》,《“冰山”理论:对话与潜对话》第837页。

⑦别林斯基语,转引自《天津师院学报》1980年第2期。

⑧转引自《农民文学底再提起》,质文1935年第4号。

⑨爱伦堡《谈谈作家的工作》,《“冰山”理论:对话与潜对话》第221页。

⑪胡风《生人底气息》。

⑫巴金《纪念一个友人》。

⑬巴金《〈鱼儿坳〉后记》。